

國立中山大學海洋生物科技暨資源學系

研究生服務學習計畫

104年10月01日學術委員會通過

一、計畫目的：

- (一) 培養學生具有學習服務的精神與熱忱，提供學生從服務中體驗”做中學”之學習經驗。
- (二) 在服務過程中體會校園內整潔環境需要大家共同用心維護，學習感恩和珍惜，愛護環境之生活態度。
- (三) 增進學生對海資系的認同感、教學環境之認識。
- (四) 讓學生參與行政事務運作，提供學生體驗職場倫理的機會，並學習認真負責之做事態度。

二、計畫內容及助學金評量方式：

- (一) 服務學習助學金係發給熱心協助系務之學生，服務學習內容包括系辦公室行政相關事務協助及海資系標本室環境維護。
- (二) 學生需繳交「服務助學金服務評核表」，由系主任、負責業務之承辦人參考服務學習協助情形，進行評量審核等第，發放服務學習助學金。
- (三) 服務學習助學金當年度每一基數之金額，依當年度可用經費預算及需求進行調整。

三、計畫對象及人數：

限本系所碩博士研究生，以家境清寒、急難救助、原住民、身心障礙學生、僑生之研究所學生優先。人數需求將視經費預算及需求進行調整，會另行公告。

四、計畫時間：

分上下兩學期，每學期五個月，上學期為9月到隔年1月，下學期為2月到6月。學期中如有活動事務須協助，會再另行公告徵求。

五、申請日期：

每學期開學後一個月內。確實申請期限另行公告，於公布申請期限內申請。

六、服務行前說明：

服務觀念說明、服務內容講習及實務操作。

七、本計畫經海洋生物科技暨資源學系學術委員會會議通過後實施，修正時亦同。

